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4-025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经公司慎重评估，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其2024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66名、注册会计师337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73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4,676.5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2,951.7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547.76万元。2023年度为82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0,395.46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惩戒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游泽侯

游泽侯，注册会计师，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星源材质、武汉科前、申菱环境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金斌

黄金斌，注册会计师，2016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2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星源材质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希敏

林希敏，注册会计师，1995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年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1992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锐捷网络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游泽侯、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金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希敏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游泽侯、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金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希敏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经审批的审计费用共计150万元人民币。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致同协商确定。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后，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其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3、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质量控制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